

公民环境保护与生态文明素质教育培训读本丛书

GONGMIN HUANJING BAOHU YU SHENGTAI WENMING  
SUZHI JIAOYU PEIXUN DUBEN CONGSU

# 共建美好未来

## I 绿色行为篇 L VSE XINGWEIPIAN

● 主编 彭跃辉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

公民环境保护与生态文明素质教育培训读本丛书

GONGMIN HUANJING BAOHU YU SHENGTAI WENMING  
SUZHI JIAOYU PEIXUN DUBEN CONGSHU

# 共建美好未来

## 绿色行为篇

VSE  
XINGWEIPIAN

● 主编 彭跃辉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共建美好未来: 绿色行为篇/彭跃辉主编. —北京: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 2012.5

(公民环境保护与生态文明素质教育培训读本丛书)

ISBN 978-7-5111-1005-3

I. ①共… II. ①彭… III. ①环境保护—普及读物  
IV. ①X-4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2) 第 087030 号

责任编辑 葛 莉 刘 杨  
责任校对 扣志红  
封面设计 林 翠 龙 卉

---

出版发行 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  
(100062 北京东城区广渠门内大街 16 号)  
网 址: <http://www.cesp.com.cn>、  
电子邮箱: [bjgl@cesp.com.cn](mailto:bjgl@cesp.com.cn)  
联系电话: 010-67112765 (总编室)  
发行热线: 010-67125803, 010-67113405 (传真)  
印装质量热线: 010-671134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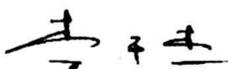
印 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版 次 2012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2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87×1092 1/16  
印 张 6  
字 数 180 千字  
定 价 60.00 元 (全四册)

---

**【版权所有。未经许可请勿翻印、转载，侵权必究】**  
如有缺页、破损、倒装等印装质量问题，请寄回本社更换

# 向公众普及环境保护和生态文明知识

环境保护部副部长



人类只有一个地球,它是生命的摇篮,是我们共有的家园。如今,全球气候变化、臭氧层破坏、生物多样性减少、森林锐减、土地荒漠化、酸雨蔓延、固体废物污染等环境问题层出不穷并日益突出,正是我们赖以生存的蓝色星球不断发出的警示:如果人类不改变现有的发展模式,继续无限制地索取资源、污染环境,不堪重负的自然界将最终使人类文明走向绝境。

党中央、国务院历来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将环境保护确立为基本国策,实施可持续发展的国家战略。近几年,相继提出建设生态文明、推进环境保护历史性转变和探索中国环境保护新道路等一系列新理念和新举措,环境保护从认识到实践都发生重要变化。在新的思想理念指引下,我国环境保护成效不断显现。“十一五”时期主要污染物减排10%的目标已经顺利实现,环境保护优化经济发展的综合作用日益凸现,污染防治能力大幅提升,重点流域区域污染防治取得新突破,自然生态保护扎实推进,部分环境质量指标持续向好。但同时也要看到,我国发展中不平衡、不协调、不可持续的问题也相当突出。生态环境破坏、污染严重,经济增长的资源环境代价过大、约束日趋强化。破解我国巨大发展难题的唯一正确抉择,就是积极探索一条代价小、效益好、排放低、可持续的中国环保新道路,努力提高生态文明水平。

建设生态文明,探索环保新道路,政府的努力固然重要,更离不开每个公民的自觉行动。长沙市雨花区环境保护学会和长沙环境保护职业技

术学院精心组织编写了《公民环境保护与生态文明素质教育培训读本丛书》，以普及环保知识、增强环保意识为着眼点，在取材上力求内容全面、贴近生活，在表述上力求文字简洁、通俗易懂，在编排上力求图文并茂、生动活泼，为环境宣传教育提供了一套很好的参考性书籍，是一件非常有意义的事情。诚如书中倡导的那样，广大公众提高环境意识、普及环保知识、倡导绿色消费、推行低碳生活，从自身做起，从点滴小事做起，一传十，千传万，千千万万的人行动起来，必将迎来生态文明的光明前景。

是为序。

## 篇首语

地球是我们人类唯一的家园，地球属于我们每个人。而今，当地球的生态环境已经被人类活动严重破坏后，我们只有一条根本的出路——拯救地球的希望，就孕育在我们人类每一个成员的觉醒和行动中。

我们每位公民都依法享有环境权这项基本人权。但是，权利和义务是对等的。环境权不仅包括环境权益，还包括我们每个人为了保护地球生态环境、拯救地球而应尽的义不容辞的义务。

对于每个人来说，保护地球生态环境的最直接的做法，一方面是积极参与环境保护这项公共事业，争做一名环境保护志愿者和环境监督员，另一方面就是从身边做起，过低碳生活，倡导绿色消费，从衣食住行的小事做起，履行保护地球生态环境的义务。

本篇主要介绍公民环境权利和义务的主要内容，包括怎样读懂空气质量日报、怎样判断所处环境是否受到污染，怎样参与“绿色社区”和“绿色学校”的创建，怎样计算自己的碳排放量、进行绿色消费、过低碳生活等。读者可以从这本书里初步了解到公众环境参与的相关内容，以及衣食住行中的绿色生活诀窍等知识。

# 《公民环境保护与生态文明素质教育培训读本丛书》

## 编辑审核委员会

(排名不分先后)

名誉主任委员 李倦生 黎建

主任委员 邱继兴

副主任委员 王怀根 张白云 王雄文 彭可佳 彭跃辉

委员 (按照姓氏笔画排序)

王建军 刘文英 刘菊娥 刘佩良 何善兴

吴穗 宋明 张电波 周烁 徐艳

莫科明 黄立志 聂荣华

### 编写组成员

主编 彭跃辉

副主编 刘文英 刘素娟

编写人员 (排名不分先后)

轩荣萍 李铁新 张素文 卢莎 刘颖辉 陆春花

刘坚 肖陈惠 崔炜 胡娜妮 叶坤妮 曹珍

彭丹 俞雯 皮彩霞 黄利红 王淑红 丁鹏

### 装帧设计

林翠 林校 邓效飞 段一玫 候赛 龙卉

# 目 录

<b>第一章 公民的环境权利与义务</b> .....	(1)
第一节 环境权是一项基本人权 .....	(1)
第二节 公民依法享有的环境权益 .....	(2)
绿色词典 怎样读懂城市空气质量日报 .....	(5)
绿色词典 怎样判断自己的生活环境状况 .....	(9)
阅读资料 公众叫停厦门高污染PX项目 .....	(14)
第三节 公民应尽的环境义务 .....	(17)
第四节 环境保护的公众参与 .....	(21)
绿色词典 环保民间组织(NGO) .....	(23)
阅读资料 娱乐噪声扰民,居民维权索赔 .....	(24)
<b>第二章 创建“绿色社区”和“绿色学校”</b> .....	(28)
第一节 创建绿色社区 .....	(28)
第二节 创建“两型”社区 .....	(35)
第三节 创建绿色学校 .....	(38)
绿色词典 什么是国际生态学校 .....	(39)
<b>第三章 一起来过绿色生活</b> .....	(44)
第一节 低碳生活与绿色消费 .....	(44)
绿色词典 什么是森林碳汇 .....	(46)
绿色词典 怎样计算自己的碳排放量 .....	(46)
第二节 从身边做起——培养绿色行为 .....	(50)
绿色词典 我国常见的绿色产品标识 .....	(54)
阅读资料 生活中随手可做的10件小事 .....	(55)

<b>第四章 衣、食、住、行中的绿色行为</b> .....	(56)
<b>第一节 衣:穿衣服和洗晒衣服的绿色学问</b> .....	(56)
<b>阅读资料 洗涤剂对环境的污染</b> .....	(59)
<b>第二节 食:饮食中的绿色选择</b> .....	(62)
<b>阅读资料 厨房里的家用电器要耗多少电</b> .....	(70)
<b>第三节 住:住房的绿色选择</b> .....	(72)
<b>绿色词典 绿色建材</b> .....	(78)
<b>第四节 行:提倡绿色的出行方式</b> .....	(84)
<b>附录 历年世界环境日的中国主题</b> .....	(88)

# 第一章 公民的环境权利与义务

## 第一节 环境权是一项基本人权

“环境权”是指全体社会成员所享有的在健康、安全和舒适的环境中生活和工作的权利。公民在环境方面的基本权利和义务是指法律赋予公民有在清洁、优美、舒适的环境中生存的权利,以及有权排除他人破坏这种舒适环境的权利;由于环境是人类共享的,因此公民在享有这些环境权的同时,也必须履行保护环境的义务,两者的有机结合,就构成了完整的公民的环境权。

环境权所要保护的是公众的生态权利,例如清洁空气权、清洁水权、宁静权、通风权、日照权、眺望权、优美环境享受权等。1972年,在联合国《人类环境宣言》中关于“人有在保持尊严与福祉的环境中享受自由、平等以及幸福生活的基本权利”的表述,表明了环境权的观点。1992年,联合国环境与发展大会发表的《里约环境与发展宣言》中,宣布“人类拥有与自然协调的、健康的生产和活动的权利”,表明环境权已为国际社会所公认。我国从《宪法》到《环境保护法》,从各种资源保护法到污染防治法,都体现了“人人享有生活在健康、安全环境中生活的权利”的环境权法律理念。



## 第二节 公民依法享有的环境权益

环境权是人们在良好环境中生存的权利,是一项基本人权。随着环境保护事业的快速发展和环境污染事故的频繁发生,公众对于“环境权益”这个概念已经逐渐熟悉。

我国《宪法》确立了“国家保护和改善生活环境和生态环境,防治污染和其他公害”的国家职责。以《宪法》为依据,我国法律规定了大量的与环境相关的权益,主要包括良好生态环境权、环境资源利用权、生态环境知情权、生态环境损害请求权、环境侵害诉求权、生态环境参与权、对国家环境管理的监督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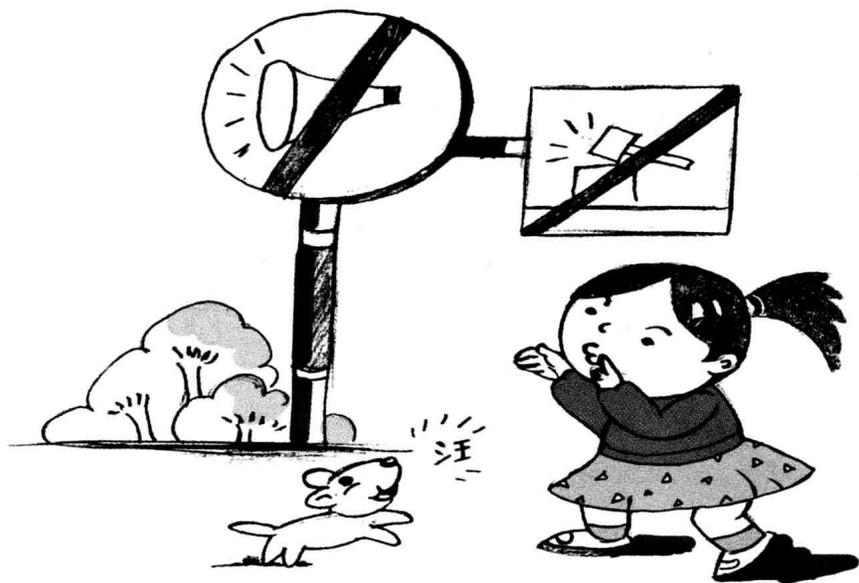
### 一、良好生态环境权

所谓良好生态环境权,是指当代和未来的人类个体和整体有在一个适合于人类健康和福利的环境中过有尊严的生活的权利。它的主体既包括当代人又包括后代人,既强调个体的良好生态环境权又突出集体的良好生态环境权。从良好生态环境权的本意出发,其主要内容可以归结为:日照权、眺望权、静稳权、嫌烟权、亲水权、达滨权、清洁水权、清洁空气权、公园利用权、风景权、历史性环境权等,还包括其他各方面未被涵括的内容,特别是人类为了防避现代高科技技术所带来的潜在危害和不利影响所应享有的权利在法律范围内逐渐受到重视。其中清洁水权、清洁空气权等项权利,也称之为“公民有在良好、适宜、健康的环境中生活的权利”。这是公民环境权的基本组成部分,也是保障公民身体健康的首要条件。

良好生态环境权最基本的有以下几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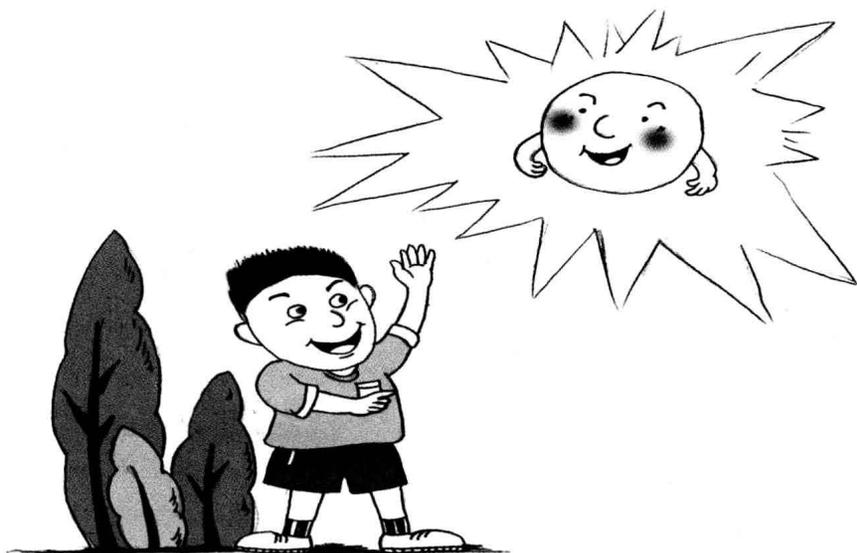
## 1. 宁静权

主要指公民有不受噪声、振动污染侵害的权利。



## 2. 日照权

指公民有享受日照不被阻挡的权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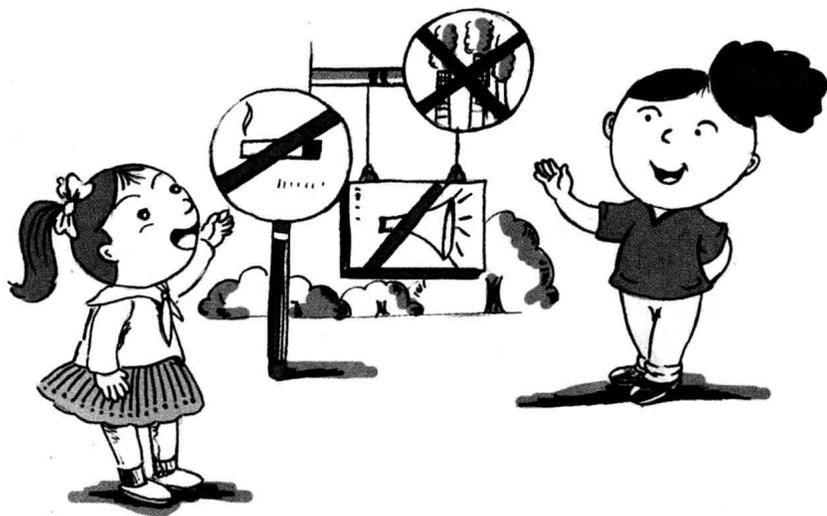
### 3. 清洁水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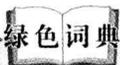
指公民享有饮用清洁、卫生水的权利。



### 4. 清洁空气权

指公民有呼吸新鲜清洁空气的权利。也指当地政府要保证居民居住区域空气质量良好,并且定期发布《城市空气质量日报》,使公民了解自己居住城市区域的生活环境质量的权利。





## 怎样读懂城市空气质量日报

目前,我国已有120余个重点城市每天都会通过当地媒体发布《城市空气质量日报》,使公民了解自己居住城市区域的空气环境质量。它能告诉你今天或明天呼吸的空气是清洁的还是受到污染的,以及你应当注意的健康问题。

《城市空气质量日报》主要由四项指标即空气污染指数、首要污染物、空气质量级别、空气质量状况组成。

**空气污染指数 (Air Pollution Index, API)** 是当地环境监测部门根据布置的监测网点分类采取汇总获得的数据(即污染物种类、浓度等),综合起来按照国家统一的标准和计算方法得出的系数,从低到高反映空气污染的程度。

**空气质量级别** 空气质量按照空气质量指数大小分为七级,相对应空气质量的七个类别,指数越大、级别越高说明污染的情况越严重,对人体的健康危害也就越大。

(1)空气污染指数在0~50,级别为Ⅰ级,对应空气质量的类别为优。这时的空气基本无污染,不会对人体健康产生危害,可多参加户外活动,多呼吸一下清新的空气。

(2)空气污染指数为51~100,级别为Ⅱ级,对应空气质量类别为良。这是可以接受的级别,除了少数对某些污染物特别容易过敏的人群外,也不会对人体健康产生危害,可以正常进行室外活动。

(3)空气污染指数在101~150,级别为Ⅲ1级,对应空气质量类别为轻微污染。在这种情况下,对污染物比较敏感的人群,比如老人或者小孩、有呼吸道疾病或者心脏病的患者就要多注意了,应尽量减少体力消耗大的户外活动,但对健康人群是没有明显影响的。

(4) 空气污染指数在 151~200, 级别为Ⅲ2级, 对应空气质量类别为轻度污染。此时几乎会对每个人的健康都会有危害, 而其中以敏感性人群(呼吸道疾病、皮肤敏感)最为显著。

(5) 空气污染指数在 201~250, 级别为Ⅳ1级, 对应空气质量类别为中度污染。会对每个人的健康都产生比较严重的危害, 应适当减少此刻的室外活动, 特别是老人、小孩、呼吸道疾病和心脏病患者应该尽量留在室内。

(6) 空气污染指数在 251~300, 级别为Ⅳ2级, 对应空气质量类别为中度重污染。心脏病和肺病患者症状显著加剧; 运动耐受力降低; 健康人群普遍出现症状。

(7) 空气污染指数大于 300 的, 级别为Ⅴ级, 对应空气质量类别为重度污染。所有人的健康都会受到严重危害, 除了有特殊需要的人群外, 都不要进行室外活动。

**日报的指标** 包括二氧化硫(SO<sub>2</sub>)、二氧化氮(NO<sub>2</sub>)、粒径小于等于 10 μm 的颗粒物(PM<sub>10</sub>)、粒径小于或等于 2.5 μm 的颗粒物(PM<sub>2.5</sub>)、一氧化碳(CO)的 24 小时平均, 以及臭氧(O<sub>3</sub>)的日最大 1 小时平均、臭氧(O<sub>3</sub>)的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 共计 7 个指标, 其中 PM<sub>2.5</sub> 和臭氧(O<sub>3</sub>)8 小时平均浓度为 2012 年新标准增加的污染项目指标。

**首要污染物** 是指当地影响空气环境质量的最主要的超过国家规定容量(浓度)标准的污染物。当空气质量级别为一级(优)时, 不公布首要污染物种类。

由于我国各城市环境监测网点的布置还不够密集, 大气取样数据相对较少, 因而其空气质量报告仅能够说明全市总的状况或趋势, 具体还要依据实际所在的城市区域如商业居住区、工业区、居民区或特殊居住保护区(如疗养院、医院等)来区别。例如工业区或工业居住混合区的空气质量就较全市空气总体质量要差一些。

## 5. 通风权

指公民有享受居住场所及周围环境具有良好的通风条件的权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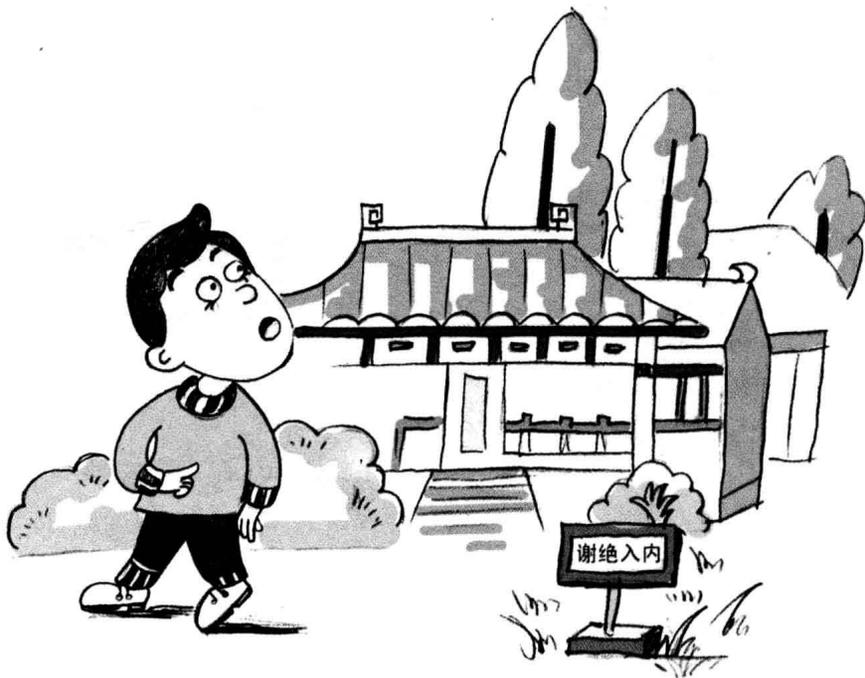
## 6. 眺望权

指公民享有在一定范围内视线不被阻挡的权利。



## 7. 优美环境享受权

也称为“欣赏风光权”，指公民享有对风景名胜区等具有特殊文化价值的环境观赏游玩的权利等。



## 二、环境资源利用权

许多国家在国内环境法律中都或多或少地规定了个体的环境资源开发利用权。从目前来看，主要包括土地资源开发利用权、渔业资源捕捞权、狩猎权、采药权、伐木权、航运权、探矿权、采矿权、取水权、土地使用权、采光权、放牧权、生物物种基因权、生态资源收益权、旅游资源开发利用权等。

## 三、生态环境知情权

生态环境知情权，又称生态环境信息权，是指自然人及其群体对其生活、工作区域、本国乃至世界的环境质量、环境状况、政府及国家的环境职能、环境管理状况、相关组织的环境职能及管理状况以及自身的环境状况等有关信息获得的权利。知情权是实现环境民主和环境监督权的有利工具。